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FO COMMUNICATION HOLDINGS LIMITED

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8082)

可換股債券換股價調整

由於認購六月之可換股債券事項已經完成，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已再次作出調整。有關可換股債券換股價調整之詳情於本公佈中披露。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核及同意對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作出調整。

謹此提述訊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本公司所發行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其持有人有權按最初之換股價每股0.04港元，合共認購500,000,000股股份）。進一步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宣佈緊隨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事項已經完成，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由0.04港元調整至0.039港元「第一次調整」。

可換股債券換股價調整

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之公佈，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之補充通函所披露之認購本金總額為30,87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六月之可換股債券」事項已經完成，根據構成可換股債券之文據所載之條款，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已再次作出調整「第二次調整」。第二次調整之概要見下表：

		第一次調整後 及第二次調整前	第二次調整後
授出日期	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	可換股債券 之經調整換股價	可換股債券之 再次調整換股價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0.039港元	0.027港元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核及同意第二次調整。

承董事會命
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秉辰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徐秉辰先生、李志成先生及郭君雄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偉民先生、梁志剛先生及蕭喜臨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7日刊載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infocommunication.com.hk 內。